

海林市自然资源（部门） 2021 年度部门决算 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	部门（单位）职责	1
二、	机构设置	3
三、	人员构成	4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5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5
二、	收入决算表	6
三、	支出决算表	7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9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0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1
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2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2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3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4
一、	收入支出总体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4
二、	收入决算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4
三、	支出决算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5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5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6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18
七、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9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9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20
十、	机关运行经费执行情况说明	20
十一、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
十二、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20
十三、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1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3
第五部分	附录	28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单位）职责

第一条 根据《中共黑龙江省委办公厅黑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海林市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厅字[2019] 45 号）、《关于部分市、县（市、区）组建林草机构有关事宜的通知》（黑编[2019] 65 号），制定本规定。

第二条 海林市自然资源局是市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

第三条 市自然资源局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牡市委和市委关于自然资源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自然资源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履行市政府行使所有权的全民所有土地、矿产、森林、草原、湿地、水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和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职责。实施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地方性法规和规章。

（二）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贯彻执行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的国家指标体系和统计标准，建立和执行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制度。实施自然资源基础调查、专项调查和监测。负责全市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成果的监督管理和信息发布。做好全市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工作。

（三）负责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工作。贯彻执行各类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确权登记、权籍调查、不动产测绘、争议调处、成果应用的国家制度、标准、规范，制定具体实施办法。建立健全全市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负责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资料收集、整理、共享、汇交管理等。指导监督全市自然资源、不动产确权登记工作。

（四）负责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工作。实施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统计制度，负责市政府行使所有权的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核算。编制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拟订考核标准实施办法。负责落实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划拨、出让、租赁、作价出资和土地储备政策，合理配置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责全市自然资源资产价值评估管理，依法收缴相关资产收益。

(五) 负责自然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组织拟订全市自然资源发展规划和战略，组织实施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标准，建立政府公示自然资源价格体系，组织开展自然资源分等定级价格评估，开展自然资源利用评价考核，指导节约集约利用。负责自然资源市场监管。组织研究自然资源管理涉及宏观调控、区域协调、城乡统筹的政策措施。

(六) 负责全市空间规划体系建设并监督实施。落实主体功能区战略和制度，组织编制并监督实施全市国土空间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开展资源环境承载能力评价和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建立全市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测、评估和预警体系。承办组织划定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等控制线，构建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布局。负责落实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制度，研究拟订全市城乡规划政策并监督实施。组织拟订并实施全市土地等自然资源年度利用计划。负责全市土地等国土空间用途转用工作。负责土地征收征用管理。

(七) 负责统筹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牵头组织编制全市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实施生态修复重大工程。负责国土空间综合整治、土地整理复垦、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等工作。牵头建立和实施生态保护补偿制度，制定合理利用社会资金进行生态修复的政策措施，建立生态修复重点项目库并组织实施。

(八) 负责组织实施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牵头组织实施耕地保护政策，负责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保护。组织实施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和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完善耕地占补平衡制度，监督占用耕地补偿制度执行情况。

(九) 负责全市地质勘查行业和全市地质工作。组织实施地质勘查规划并监督检查执行情况。管理本级地质勘查项目。组织实施市重大地质矿产勘查专项。负责地质灾害预防和风险排查等工作。监督管理地下水过量开采及引发的地面沉降等地质问题。

(十) 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负责实施地质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负责实施地质灾害调查评价和隐患的普查、详查、排查。开展群测群防、专业监测和预报预警等工作，开展地质灾害工程治理工作。承担地质灾害应急救援技术支持工作。

(十一) 负责矿产资源管理工作。负责矿产资源储量管理及压覆矿产资源管理。负责矿业权管理。会同

有关部门承担保护性开采的特定矿种、优势矿产的相关管理工作。监督指导矿产资源合理利用和保护。

(十二) 推动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发展和成果应用。拟订并实施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创新发展和人才培养战略、规划和计划。监督实施国家技术标准、规程规范。负责重大科技工程及创新能力建设，推进自然资源信息化和信息资料的公共服务。

(十三) 开展自然资源对外合作，搭建自然资源对外交流、合作发展平台。

(十四) 落实对全市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的重大方针政策、决策部署，严格执行法律法规。查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和国土空间规划违法案件。做好全市有关行政执法工作。

(十五) 负责全市测绘地理信息工作的组织实施。负责测绘地理信息市场和测绘地理信息资质的监督管理。负责测绘地理信息成果质量的管理应用。

(十六) 负责本行业领域安全生产工作。

(十七) 统一领导和管理市林业和草原局。

(十八)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九) 职能转变。市自然资源局落实中央、省委、牡市委和市委关于市政府统一行使所有权的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统一行使全市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和生态保护修复职责，强化顶层设计，发挥国土空间规划的管控作用，为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自然资源提供科学指引。进一步加强自然资源的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建立健全源头保护和全过程修复治理相结合的工作机制，实现整体保护、系统修复、综合治理。创新激励约束并举的制度措施，推进自然资源节约集约利用。精简审批事项、优化审批流程、强化监管力度，充分发挥市场对资源配置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强化自然资源管理规则、标准、制度的约束性作用，推进自然资源确权登记和评估的便民高效。

二、机构设置

海林市自然资源部门决算是包括海林市自然资源局（本级）以及所属 2 家决算单位的汇总决算。本部门中，行政单位 1 家，海林市自然资

源局；参公事业单位 2 家，海林市国土资源执法监察局、海林市自然资源规划服务中心；事业单位 3 家，海林市不动产登记中心、海林市城区自然资源服务中心、海林市土地整理储备中心，除海林市自然资源局、海林市不动产登记中心、海林市自然资源规划服务中心单位外，上述海林市城区自然资源服务中心、海林市国土资源执法监察局、海林市土地整理储备中心事业单位因无独立核算机构，未独立公开决算，与自然资源局本级合并公开。纳入海林市自然资源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级次	单位性质	机构数量	机构设置
	海林市自然资源局	1	——		——
1	海林市自然资源局（本级）	2	行政	1	办公室、自然资源确权登记股（测绘地理信息管理办公室）、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和所有者权益股、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股（行政审批股）、矿产资源保护监督股（地质勘查管理股）
2	海林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2	事业	1	海林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3	海林市自然资源规划服务中心	2	参公事业	1	海林市自然资源规划服务中心
4	海林市国土资源执法监察局	2	参公事业	1	海林市国土资源执法监察局
5	海林市城区自然资源服务中心	2	事业	1	海林市城区自然资源服务中心
6	海林市土地整理储备中心	2	事业	1	海林市土地整理储备中心

海林市自然资源局内设机构（股室）共 5 个，包括：办公室、自然资源确权登记股（测绘地理信息管理办公室）、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和所有者权益股、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股（行政审批股）、矿产资源保护监督股（地质勘查管理股）。

三、人员构成

2021 年末海林市自然资源部门实有人数 173 人，其中：行政人员 16 人、参公人员 36 人、事业人员 58 人、离休人员 0 人、退休人员 63 人。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年末实有人数减少 5 人，其中，行政人员减少 1 人、参公人员减少 2 人、事业减少 2 人。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海林市自然资源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132.4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8.75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68.4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3.8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698.21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44.5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141.19	本年支出合计	58	2135.0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6.76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22.90
	30			61	
总计	31	2157.95	总计	62	2157.9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海林市自然资源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141.19	2132.4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8.44	168.4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8.44	168.4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7.42	27.4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5.89	15.8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6.50	116.50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支出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64	8.6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25.14	125.13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25.13	125.13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25.13	125.13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702.67	1693.92					8.74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702.67	1693.92					8.74
2200101	行政运行	566.20	566.20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88.40	688.40					
2200150	事业运行	429.08	424.06					5.01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18.99	15.26					3.7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4.95	144.9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4.95	144.9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3.02	83.02					
2210202	提租补贴	61.93	61.9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部门：海林市自然资源局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合计		2135.05	1411.26	723.7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8.44	168.4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8.44	168.4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7.42	27.4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5.89	15.8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6.50	116.5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64	8.6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23.81	104.53	19.28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23.79	104.51	19.28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23.79	104.13	19.28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0.02	0.02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0.02	0.02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698.21	993.70	704.52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698.21	993.70	704.52			
2200101	行政运行	561.30	561.30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89.25		689.25			
2200150	事业运行	432.13	432.13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15.53	0.27	15.2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4.59	144.5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4.59	144.5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3.02	83.02				
2210202	提租补贴	61.57	61.5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

万元

部门：海林市自然资源局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132.4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68.44	168.4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3.79	123.7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689.88	1689.8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44.59	144.5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132.44	本年支出合计	59	2126.69	2126.6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86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6.61	6.6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86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133.30	总计	64	2133.30	2133.3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海林市自然资源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126.69	1402.90	723.7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8.44	168.4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8.44	168.4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7.42	27.4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5.89	15.8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6.50	116.5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64	8.6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23.79	104.51	19.28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23.79	104.51	19.28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23.79	104.51	19.28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698.88	985.36	704.52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698.88	985.36	704.52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2200101	行政运行	561.30	561.30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89.25		689.25
2200150	事业运行	424.06	424.06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15.26		15.2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4.59	144.5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4.59	144.5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3.02	83.02	
2210202	提租补贴	61.57	61.5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海林市自然资源局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30.5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9.3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486.55	30201	办公费	2.36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22.57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59.97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0.67
30106	伙食补助费	15.67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0.1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6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6.50	30206	电费	2.12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8.64	30207	邮电费	2.25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4.04	30208	取暖费	2.07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30	30211	差旅费	11.62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83.0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35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5.27	30214	租赁费	0.62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2.36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50.35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43.31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0.33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4.11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93	30229	福利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7.5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30				
人员经费合计		1332.89	公用经费合计				70.0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海林市自然资源局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6.42		6.00		6.00	0.42	5.98		5.98		5.9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总体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一) 总体情况。海林市自然资源部门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收支总额 2157.95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2141.19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16.76 万元；本年支出 2135.05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22.90 万元。

(二) 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2021 年度部门决算收入总额减少 80.45 万元，下降 3.62%，主要原因是由于人员转隶；支出总额减少 2453.51 万元，下降 53.47%，主要原因是由于项目支出减少；年末结转和结余增加 6.14 万元，增长 36.63%，主要原因是由于应付未付的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结转下年支付。

二、收入决算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海林市自然资源（部门）2021 年度收入合计 2141.1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132.44 万元，占 99.59%；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8.75 万元，占 0.41%。各项收入增减变化情况及原因详见下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决算	同比增减额	同比+、-%	增减变化原因
本年收入合计	2141.19	-80.45	-3.62	人员转隶
1.财政拨款收入	2132.44	-66.47	-3.02	人员转隶

2.上级补助收入				
3.事业收入				
4.经营收入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其他收入	8.75	-13.98	-0.60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减少

三、支出决算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海林市自然资源（部门）2021 年度支出合计 2135.0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411.26 万元，占 66.10%；项目支出 723.79 万元，占 33.90%；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各项支出增减变化情况及原因详见下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决算	同比增减额	同比+、-%	增减变化原因
本年支出合计	2135.05	-2453.51	-53.47	项目支出减少
1.基本支出	1411.26	-73.93	-4.98	人员转隶
2.项目支出	723.79	-2379.58	-48.49	项目支出减少
3.上缴上级支出				
4.经营支出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海林市自然资源部门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2132.44 万元，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85 万元；本年支出 2126.69 万元，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61 万元。

（二）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66.47 万元，下降 3.02%；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2339.7 万元，下降 52.38%；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与 2020 年度相比，增加 5.75 万元，增长 668.60%。

（三）与 2021 年初预算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761.88 万元，增长 55.59%；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756.13 万元，增长 55.17%。

财政拨款收支变化情况详见第五、六、八部分。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一) 总体情况。海林市自然资源部门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132.44 万元，年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86 万元；本年支出 2126.69 万元，年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61 万元。

(二) 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66.47 万元，下降 3.02%，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减少；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2339.7 万元，下降 52.38%，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减少。

(三) 与 2021 年初预算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761.88 万元，增长 55.59%，变化的主要原因是增加本年项目收入；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756.13 万元，增长 55.17%，变化的主要原因是增加本年项目支出。

(四) 按功能分类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海林市自然资源局（部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370.5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26.6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5.17%。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28.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4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5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调整退休工资。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

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13.1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8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0.4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退休人员增加。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20.8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6.5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4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在职 1 人退休。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2.60 万元，支出决算为 8.6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8.2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在职 1 人退休。

5、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项）年初预算为 60.6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3.7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04.2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调整人员工资，二是增加抚恤金，三是购置办公设备。

6、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行政运行（国土资源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579.7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61.3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8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在职 1 人退休。

7、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国土资源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11.9 万元，支出决算为 689.2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792.0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增加本年度一事一议项目支出。

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361.11 万元，支出决算为 424.0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7.4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增加临时制工作人员工资。

9、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5.1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2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0.7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部分专用款项未支付。

1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85.81 万元，支出决算为 83.0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7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有在职人员退休。

1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61.62 万元，支出决算为 61.5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9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提租补贴调整。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海林市自然资源部门 2021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402.9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332.8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费、医疗费补助、奖励金。

公用经费 70.0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海林市自然资源部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额为 5.98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增加 0.05 万元，增长 0.84%，变化的主要原因是加大执法力度；与 2021 年度预算相比减少 0.44 万元，下降 6.85%，变化的主要原因是减少支出。

（一）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无变化；与 2021 全年预算相比无变化。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5.98 万元。

1.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无变化；与 2021 全年预算相比无变化。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98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增加 0.05 万元，增长 0.84%，变化的主要原因是加大执法力度；与 2021 全年预算相比减少 0.44 万元，下降 6.85%，变化的主要原因是减少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0 辆；保有量 1 辆，与上年相比无变化。

（三）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无变化；与 2021 全年预算相比减少 0.42 万元，下降 10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未发生公务接待。

全年国内公务接待的批次为 0 次，比上年无变化。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海林市自然资源局（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为 0。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海林市自然资源局（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为 0。

十、机关运行经费执行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1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70.01万元，比2020年决算数减少31.62万元，下降31.11%，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及减少支出。比2021年度预算数减少7.03万元，下降9.13%，主要原因是办公取暖费转下年支付。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海林市自然资源局（部门）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二）2021年度面向中小企业预留份额情况。根据《政府采购促进

《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要求，现对本部门（单位）2021年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项目执行情况公开如下：本部门（单位）2021年预留项目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共计0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采购0万元，占0%（详见下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留选项	面向中小企业 采购金额	合同链接
例	<u>（填写集中采购目录以内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采购项目）</u>	<u>（填写“采购项目整体预留”、“设置专门采购包”、“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要求合同分包”，除“采购项目全部预留”外，还应当填写预留给中小企业的比例）</u>	<u>（精确到万元）</u>	<u>（填写合同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公开的网址，合同中应当包含有关联合体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u>
1				
2				
3				
4				

十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1年度12月31日，海林市自然资源部门共有车辆1辆，其中，副省级以上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1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无此类车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我部门对2021年度部门预算整体支出和项目（专项）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部门预算整体支出自评涉及资金1370.56万元；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共涉及项目（专项）5个，资金28.56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组织对5个项目开展了项目（专项）支出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8.56万元。

（二）部门预算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部门预算整体支出自评涉及资金1370.56万元，执行数为1370.5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得分97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1.人员经费保障2.不动产确权登记发证高效、快捷、便民3.打击破坏耕地，制止违法占地4.开展矿产资源、土地储备等资产评估管理及重大地质矿产勘查、灾害预防和风险排查工作4.严格执行部门预算，加强管理，厉行节约，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牡市委和海林市委关于自然资源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自然资源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完成部门各项工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各项支出还不够细致，应进一步加强。下一步改进措施：严格执行部门预算，保证工作正常运转。

（三）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对5个项目（专项）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项目（专项）支出全年预算数合计28.56万元，执行数合计28.5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平均得分98分。具体情况为：

1.“征收补助业务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8分。全年预算数为11.9万元，执行数为11.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严格执行财政部门预算，保证自然资源工作正常运行，完成自然资源各项工作职责。

2.“规划业务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8分。全年预算数为1.4万元，执行数为1.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严格执行财政部门预算，保证规划服务中心工作正常运行，完成规划服务中心各项工作职责。

3.“证照工本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89分。全年预算数为5.69万元，执行数为2.25万元，完成预算的39.5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严格执行财政部门预算，按时开通网络服务，缩短不动产登记办证时效，解决程序繁琐问题。

4.“综合办公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4.6分。全年预算数为8万元，执行数为7.70万元，完成预算的96.2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严格执行财政部门预算，确保不动产登记工作高效、快捷、便民。

5.“不动产网络登记专项服务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1分。全年预算数为

9.2万元，执行数为5.31万元，完成预算的57.7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严格执行财政部门预算，按时开通网络服务，缩短不动产登记办证时效，解决程序繁琐问题。

（四）项目（专项）支出部门评价结果

我局组织对5个项目（专项）支出开展了部门评价，全年预算数合计28.56万元，执行数合计28.5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平均得分98分。具体情况为：

1.“征收补助业务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评价得分98分。全年预算数为11.9万元，执行数为11.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严格执行财政部门预算，保证自然资源工作正常运行，完成自然资源各项工作职责。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严格执行部门预算资金使用计划；二是正确落实一般公共预算资金管理。

2.“规划业务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评价得分98分。全年预算数为1.4万元，执行数为1.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严格执行财政部门预算，保证规划服务中心工作正常运行，完成规划服务中心各项工作职责。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严格执行部门预算资金使用计划；二是正确落实一般公共预算资金管理。

3.“证照工本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评价得分98分。全年预算数为5.69万元，执行数为2.25万元，完成预算的39.5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严格执行财政部门预算，

按时开通网络服务，缩短不动产登记办证时效，解决程序繁琐问题。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严格执行部门预算资金使用计划；二是正确落实一般公共预算资金管理。

4.“综合办公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评价得分94.6分。全年预算数为8万元，执行数为7.70万元，完成预算的96.2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严格执行财政部门预算，确保不动产登记工作高效、快捷、便民。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严格执行部门预算资金使用计划；二是正确落实一般公共预算资金管理。

5.“不动产网络登记专项服务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评价得分91分。全年预算数为9.2万元，执行数为5.31万元，完成预算的57.7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严格执行财政部门预算，按时开通网络服务，缩短不动产登记办证时效，解决程序繁琐问题。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严格执行部门预算资金使用计划；二是正确落实一般公共预算资金管理。

上述各项绩效评价表详见附录。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根据《2021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和《2021 年部门决算报表编制说明》，对 2021 年度部门决算中相关名词解释如下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缴款”等之外取得的收入。包括利息收入、捐赠收入等。

四、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五、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

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反映行政单位及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八、城乡社区支出：反映政府城乡社区事务支出，反映城乡社区、防灾减灾、历史名城规划制定与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九、其他城乡社区支出：反映除城乡社区支出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方面的支出。

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反映政府用于自然资源、海洋、测绘、气象等公益服务事业方面的支出。

十一、住房保障支出：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指财政部门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的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支出的拨款。

十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油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用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六、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对象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是绩效执行监控、绩效自我评价和再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前提和基础。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是指行政和参公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录

1. 量化评价表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科目名称	年初预算	调整预算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0	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	0	0
四、其他财政拨款	0	0	0
五、其他资金	0	0	0
六、合计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黑龙江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1 年	
科目名称	年初预算	支出总额	支出进度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0.00	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0.00	0%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0.00	0%
五、其他财政来源	0.00	0.00	0%
合计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
其中：基本支出	80000000.00	80000000.00	100%
项目支出	20000000.00	20000000.00	100%
三公经费	0.00	0.00	0%
机关运行经费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
其他	0.00	0.00	0%